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19-17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流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上市公司的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旺能环保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8-128）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在上述授权金额及期限内，公司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195.90万元。2019年4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该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